

呼伦贝尔市人民政府 关于《呼伦贝尔主体草原碳汇计量监测方法 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

呼政字〔2023〕13号

2023年4月14日

市生态环境局：

你局《关于〈呼伦贝尔主体草原碳汇计量监测方法项目实施方案〉的请示》（呼环发〔2023〕114号）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原则同意《呼伦贝尔主体草原碳汇计量监测方法项目实施方案》，请你局严格按照方案要求，申报列入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资金项目储备库，开展草原碳汇相关工作。

专此批复。

呼伦贝尔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呼伦贝尔市推进城市一刻钟便民
生活圈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呼政办发〔2023〕21号

2023年4月6日

各旗市区人民政府，市直有关部门，驻呼伦贝尔市有关单位：

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将《呼伦贝尔市推进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呼伦贝尔市推进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确保完成呼伦贝尔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试点城市建设任务，推动我市社区商业服务功能进一步完善，根据商务部等12部委《关于推进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的意见》（商流通函〔2021〕176号）、商务厅等12部门《关于印发〈内蒙古自治区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内商流通字〔2022〕194号）及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自治区2023年坚持稳中快进稳中优进推动产业高质量发展政策清单的通知》（内政发〔2023〕3号）精神，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基本情况

一刻钟便民生活圈（以下简称便民生活圈），是以社区居民为服务对象，服务半径为步行15分钟左右的范围内，以满足居民日常生活基本消费和品质消费等为目标，以多业态集聚形成的社区商圈。我市现有城镇社区331个，其中：海拉尔区52个、牙克石市47个、扎兰屯市43个、额尔古纳市18个、根河市25个、新巴尔虎左旗9个、新巴尔虎右旗12个、鄂伦春自治旗33个、阿荣旗24个、莫力达瓦达斡尔族自治县26个、陈巴尔虎旗

17个、鄂温克族自治旗25个。社区商圈已形成一定规模，各类商业业态超过3万余家，其中：各类超市6000余个、生鲜超市（社区菜店）4000余个、餐饮店15000余个、家电维修点500余个、洗染店500余个、美容美发店3000余个、药店1000余个、家政服务900余个、邮政快递综合服务点（快件箱组）500余个、再生资源回收点400余个。虽然我市便民生活圈快速发展，但也存在商业网点布局不均、设施老旧、新业态新技术新模式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等问题。

二、工作思路

突出便民利民惠民导向，通过三年建设（2023—2025年），重点在主城区打造一批“小而全、小而美”的一刻钟社区生活圈。结合呼伦贝尔市推进中心城区一体化—打造区域商贸枢纽的目标，以中心城区为先行试点，成功后总结经验，分阶段在全市范围内推广。到2023年底前，共建设5—6个一刻钟便民生活圈，之后每年至少建成10个以上便民生活圈，力争到2025年建成25—30个便民生活圈，形成布局合理、智慧便捷、规范有序、服务优质的城市便民生活圈，全面提升社区商业的便利化、标准化、智慧化、品质化水平，试点区域居民满意度达90%以上。

三、实施计划

按照“一年试点、两年推开、三年形成规模”的步骤开展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工作。

第一阶段：部署任务，编制工作方案。（2023年1月—3月）

以中心城区为重点，参与试点申报的旗市区开展便民生活圈走访调研，编制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方案，报市商务局备案。

第二阶段：开展试点，总结成功经验。（2023年3月—12月）

开展中心城区一刻钟便民生活圈试点打造工作，共建成5—6个布局合理、业态丰富、功能完善、智慧便捷、规范有序、服务优质、商居和谐的一刻钟便民生活圈。总结试点经验，组织开展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推广复制工作。2023年内完成一刻钟便民生活圈自治区级试点城市申报工作。

第三阶段：全面推开，形成规模。（2024年1月—2025年12月）

推进全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工作，各旗市区编制完成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时间表、任务书、路线图，中心城区打造至少15个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全市完成25—30个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任务，全面发挥生活圈在服务基本民生、促进消费升级、畅通城市经济微循环方面的重要作用。

四、重点工作

以满足消费需求为核心，兼顾社交、文化、休闲、养老、家政、公共服务等功能，正确处理整体与局部、发展与环境的关系，推动便民生活圈商业网点科学布局，商业设施与公共设施联动，

商业运营与社区治理贯通，业态发展与居民需求匹配，着力打造“舒适宜居圈、便捷消费圈、养老服务圈、医保便民圈、公共服务圈、文化惠民圈、运动健身圈、共享生活圈”为一体、商居和谐的一刻钟便民生活圈。

打造舒适宜居圈。聚焦打造宜居宜商、韧性包容的社区，深入开展城市更新行动，加快推进老旧小区改造，配建无障碍、电动汽车、电动自行车充电、停车等设施，逐步解决老旧城区商圈停车难问题。践行绿色生活理念，鼓励新建小区建设共享温室花房等生态设施，提升居民生活品质。支持盘活分散的社区空间资源，通过标准化改造提升社区的质量标准、环境卫生和服务品质。引导住宅和商业适当分离，推动商业设施和社区风格相协调。鼓励有条件的物业服务企业向养老、托育、家政、邮政快递、前置仓等领域延伸，推动“物业服务+生活服务”，提升消费便利化、品质化水平。支持智能信包箱（快件箱）进社区。张贴简洁易懂、体现当地文化的生活圈导视图。

打造便捷消费圈。围绕便捷消费，科学优化商业网点布局，因地制宜配齐社区商业设施短板，促进商文旅融合，拓展社交化、特色化功能。鼓励商业与物业、消费与生活、居家与社区等场景融合，实现业态多元化、集聚化、智慧化发展。支持菜市场、生鲜超市（菜店）标准化改造，鼓励开展配送上门等增值服务。支持品牌连锁企业（养老、托育、便利店、药店、家政服务店、美

容美发店等)进社区,鼓励小商店、杂货店、副食店自愿向加盟连锁发展,引导连锁药店拓展老年康护、保健养生咨询或培训等项目,引入健身、养生、美容等功能和产品,支持品牌连锁企业完善门店的前置仓和配送功能,力争到2025年底生活圈连锁店数量占便民生活圈商业网点总量比例达30%以上。推动构建以早餐店为主体,便利店、特色餐饮店、箱式移动餐饮售卖车等为补充的多层次早餐供应体系。积极发展可移动商业设施、智能社区商店(无人值守便利店、自助售卖机等),鼓励“一店多能”。鼓励企业以大带小供应链赋能,为传统夫妻店、杂货铺提供集采集配、统仓统配等一站式服务,通过商业特许经营方式实现品牌化、规范化发展。加快配置社区团购必备的冷链等设施设备。围绕学校集中区域,积极发展新式书店、专业托管等业态。

打造养老服务圈。推动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提质增效,积极发展老年康护业态,推动以第三方运营为主的居家社区养老服务逐步实现品牌化、连锁化、规模化发展。指导海拉尔区实施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推进适老化改造,探索家庭养老床位建设,2023年完成1550户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任务。鼓励社区商业主体设立为老年人服务的专柜和体验店,保留实体店铺面对面人工服务,支持现金和银行卡支付,提供简便易行、满足老年人基本需要的服务方式,提高便民服务“温度”。

打造医保便民圈。开发“呼伦贝尔医保通”APP,实现医保

服务向基层延伸，建立 130 个苏木乡镇(街道)医保服务站、784 个嘎查村(社区)医保服务点，打造“15 分钟医保便民服务圈”，鼓励零售药店开展门诊统筹服务，逐步推动生活圈内门诊统筹就医购药服务范围扩展到统筹区内医院、卫生服务中心（站）、门诊部、诊所、零售药店等各级各类定点医药机构，方便群众就近就医购药，为群众提供“便民、优质、高效”的医保服务。

打造公共服务圈。完善社区管理和服 务，提升 12345 热线政务服务水平，切实提高企业和群众的满意度。推动各部门力量下沉街道，形成权责清晰、条块联动的工作模式。支持有条件的社区改造提升商业中心、邻里中心等各类综合服务设施，完善“一站式”便民服务功能，依托党群服务中心，优化社区为民服务功能，打造智慧展厅，完善阅读、健身、娱乐、文化、志愿服务、政务服务、医疗康养等功能。发挥居民主体作用，发动群众决策共谋、发展共建、建设共管、效果共评、成果共享，构建起各部门与街道、社区融入、互通、衔接、共享的联动服务体系。

打造文化惠民圈。实施文化惠民工程，通过对文化馆、博物馆、图书馆、社区党群服务中心、车管所、机场游客中心等现有场地进行空间微改造、装饰，创建新型阅读空间、文化大讲堂、儿童绘本悦读馆、文化艺术沙龙、百姓小广场、展览长廊、书法展台、非遗作坊等功能空间，为群众开展文化艺术普及、全民阅读、舞蹈声乐、书法摄影、手工体验等活动提供场所，大力开展

乌兰牧骑惠民演出，建设文化惠民服务与便民服务有机融合的15分钟文化惠民圈，充分满足群众精神文化需求，方便群众更加便捷享受文化服务。

打造运动健身圈。优化体育设施配置，加强老旧城区体育设施的修缮和更新，促进校内体育设施向社区开放。提高体育设施使用效率，提升体育活动中心服务水平，打造人气集聚的活力空间，为市民提供休闲和文体活动场所。积极探索运用“互联网+”等新模式增强体育场馆的智能化、信息化开发利用水平，进一步完善服务体系。支持闲置办公楼宇和厂房等向体育公共服务空间转换。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大力普及冰雪运动，新建2个体育公园、9个滑冰场、1个滑雪场，打造城市社区“10分钟健身圈”。

打造共享生活圈。规范经营服务行为，引入专业运营商对符合条件的生活圈，进行专业化统一运营，实现整体规划、统一招商、统一运营、规范管理，以社区居、游、学、养、业为目标打造共享生活消费结构，探索配套建设社区服务中心、社区食堂、社区生态产品超市、社区健康服务中心、社区医养服务、社区托育服务、全民健身运动馆等服务设施，完善社区家政、保洁维修、生活配送、社区读书会、家庭教育服务指导、共享办公等功能。构建城市便民生活圈智慧服务平台（小程序或APP），整合本地的商户资源，接入购物、餐饮、休闲、文化、养老、托育、家

政等线上功能，提供周边商品和服务搜索、信息查询、生活缴费、地理导航及线上发券、线下兑换等免费服务，推动接入智慧城市和基层管理服务平台。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加强对全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统筹推进，成立以市政府主要负责人为组长的推进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商务局，定期召开会议，研究解决存在问题。强化部门联动，商务、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重点加强工作指导，发改、民政、财政、人社、自然资源、文旅广、税务、市场监管、金融、邮政管理等部门要发挥职能作用，落实支持政策，加强监督管理，优化营商环境，共同推动便民生活圈健康发展。（市商务局牵头，市直有关部门，各旗市区人民政府负责）

（二）强化政策保障

落实新建社区商业和综合服务设施面积占社区总建筑面积比例不低于10%的规定，做到社区商业设施与住宅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同步验收和同步交付。结合老旧城改区造和城市更新，做好与国土空间规划衔接，推动土地复合开发利用、用途合理转换，盘活存量房屋设施，增加商业网点用房供给，有条件的商业网点周边要实行人车分流，完善无障碍设施。鼓励物业服务企业

在保障安全、征得业主同意的前提下，在居住区设置共享仓，为商户和居民提供物品临时存放场所。（市民政局、自然资源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鼓励共享办公、线上线下融合等新模式新业态新服务发展，加大支持微利业态经营的力度，清理规范用电环节不合理加价行为；鼓励各旗市区结合实际制定补贴政策，推动降低社区店铺经营成本。（市发改委、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商务局、市场监督管理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落实创业担保贷款贴息政策。各旗市区要用好就业补助资金，按规定落实就业补贴政策，符合条件的企业按规定给予失业保险稳岗返还。（市财政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引导银行保险机构加大普惠金融支持力度，对行业主管部门推荐的养老服务、应急保供等名单企业（含信用信息）依法依规提供信贷、保险优惠政策，创新消费信贷服务，为社区提供专业、便捷、贴心的金融服务。（呼伦贝尔银保监分局负责）

把智能信包箱(快件箱)纳入社区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邮政管理局，各旗市区人民政府负责）

鼓励有条件的旗市区对便民生活圈商户购买的财产险、食品安全险、职业责任险等适当补贴，提高商户经营的抗风险能力。（各旗市区人民政府负责）

落实国家关于养老、托育、家政等社区家庭服务业税费优惠政策。落实生活性服务业增值税加计抵减及普惠性减税降费政策。落实推动品牌连锁便利店加快发展的有关政策。（市民政局、财政局、商务局，国家税务总局呼伦贝尔市税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优化营商环境

持续深化商事制度改革，优化企业开办服务，推广电子证照应用，支持各旗市区加大住所与经营场所登记改革力度。实施“包容审慎”监管，坚持处罚与教育相结合，对违法情节轻微、无违法后果或后果较轻的，在法律法规允许的幅度范围内给予适当从轻、减轻或免于处罚，指导和帮助市场主体整改。（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各旗市区人民政府负责）

简化社区店铺开业程序，装修施工、招牌设置实行备案承诺制，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实行告知承诺制。（各旗市区人民政府负责）

坚持发展和规范并重，建立健全社区电商(含社区团购等)领域市场准入规则，划清底线、加强监管、规范秩序，促进公平竞争，防止资本无序扩张。加强规范和监管，维护公众利益和社会稳定，督促平台企业承担商品质量、食品安全保障等责任，落实社区团购“九不得”规定，维护线上线下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完善消费纠纷解决机制和消费维权承办落实

机制。（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夯实工作基础

鼓励第三方机构为社区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提供数字化转型、信息咨询、装修设计、营销策划、经营分析等专业服务。鼓励商协会建立新商业模式成熟度评估制度，加强标准制修订，联合职业技术学校等多渠道开展线上线下培训，深化校企合作，提升从业人员能力。完善统计制度，加强便民生活圈的店铺数量、从业人数、居民满意度、建设改造投资额等指标统计。创新工作宣传和交流方式，把居民满意不满意作为检验标准，边试点、边总结、边推广成熟经验做法，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市商务局、呼伦贝尔职业技术学院负责）

附件：1.呼伦贝尔市推进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工作领导小组

2.呼伦贝尔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重点任务清单

附件 1

呼伦贝尔市推进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工作领导小组

为全面推动我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有效改善居民生活环境，打造舒心、顺畅、智能、有温度的社区环境，提升社区服务品质，加强对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的统筹调度，市人民政府决定成立呼伦贝尔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成员如下：

组 长：及永乾 市委副书记、市长

副组长：丛文健 市委常委、副市长

梁劲松 市政府副市长

成 员：徐景睿 市政府秘书长、办公室主任

阿晋勒 市财政局局长

马庆喜 市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王 进 市发展研究中心主任

鄢树岭 市发改委主任

印文忠 市教育局局长

市民政局主要负责人

李国强 市人社局局长

孙友才 市自然资源局局长

龚飞天 市住建局局长
刘统文 市商务局局长
臧著强 市文旅广局局长
吴铁宏 市市场监管局局长
匡卓 市体育局局长
何应洲 市金融办主任
肖国忠 市医保局局长
于民 海拉尔区委副书记、区长
金仓 牙克石市委副书记、市长
王波 扎兰屯市委副书记、市长
耿浩 额尔古纳市委副书记、市长
孙尚国 根河市委副书记、市长
宗哲 阿荣旗委副书记、旗长
孟达英 莫旗委副书记、旗长
何雪光 鄂伦春旗委副书记、旗长
敖慧然 鄂温克旗委副书记、旗长
陶丽 陈巴尔虎旗委副书记、旗长
吴学勇 新巴尔虎左旗委副书记、旗长
常青 新巴尔虎右旗委副书记、旗长
郝建军 国家税务总局呼伦贝尔市税务局局长
卢万美 呼伦贝尔银保监分局局长

胡文勇 市邮政管理局局长

张 廷 呼伦贝尔职业技术学院党委副书记、院长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商务局，办公室主任由市商务局局长刘统文兼任，负责领导小组日常工作，统筹协调推进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各项工作。此项工作结束后，领导小组自行撤销。

附件 2

呼伦贝尔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 建设重点任务清单

目标任务	具体要求	责任单位
一、补齐设施短板	1. 结合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开展广泛调研和排查，摸清底数，制定方案，明确新建和改造提升项目，推动便民商业设施进社区，打通“最后一公里”。	市住建局、民政局、自然资源局、商务局、邮政管理局，各旗市区人民政府
	2. 积极盘活分散的社区空间资源和闲置商业资源，因地制宜配齐商业设施，通过标准化改造提升质量标准、环境卫生、服务品质。	
	3. 支持智能信包箱(快件箱)、箱式移动早餐售卖车、蔬菜直通车等便利设施进社区。支持有条件的社区改造提升商业中心、邻里中心等各类综合服务设施，完善“一站式”便民服务功能。	
	4. 鼓励有条件的物业服务企业向养老、托育、家政、邮政快递、前置仓等领域延伸，推动“物业服务+生活服务”，提升消费便利化、品质化水平。	
二、丰富商业业态	5. 鼓励商业与物业、消费与生活、居家与社区等场景融合，实现业态多元化、集聚化、智慧化发展。	市商务局、住建局、文旅广局、民政局、邮政管理局，各旗市区人民政府
	6. 优先配齐基本保障类业态，支持与居民日常生活密切相关的便利店、综合超市、菜市场、生鲜超市(菜店)、早餐店、美容美发店、洗染店、药店、照相文印店、家政服务点、维修点、再生资源回收点、邮政快递综合服务点、前置仓等进社区，在安全、合法的前提下采取“一点多用”、服务叠加等方式发展微利业态，保障生活必需。	
	7. 因地制宜发展品质提升类业态，鼓励发展特色餐饮、运动健身、保健养生、新式书店、教育培训、休闲娱乐、老年康护、幼儿托管等品质提升类业态，促进商文旅融合，拓展社交化、特色化功能，满足居民多样化的消费需求，提升生活品质。	
三、壮大市场主体	8. 鼓励大企业输出品牌、标准、管理和服务，发展社区便利店、超市、理发店、餐饮店(早餐、快餐)等直营连锁，对形象标识、门店管控、设施配置、服务标准、商品采购、物流配送实行“六统一”。	市商务局、市场监管局，各旗市区人民政府
	9. 鼓励企业以大带小，在做好直营门店的同时，开放供应链、物流及门店资源，为传统“夫妻店”、杂货铺提供集采集配、	

	<p>统仓统配等一站式服务，通过商业特许经营方式实现品牌化、规范化发展。</p> <p>10. 支持菜市场、生鲜超市（菜店）标准化改造，推广先进冷链技术和设施设备，加强供应链管理，实行标准化、连锁化经营。</p> <p>11. 鼓励数字化赋能，引导第三方技术服务商把大数据应用到开店布局、进销存管理、物流配送、商品追溯等各个环节，促进模式创新和市场要素精准配置。</p> <p>12. 推动平台企业为高质量发展和高品质生活服务，坚持发展与规范并重，为社区商户提供营销、信息、流量、数字化工具等免费或让利服务，将实体店作为供应链合作的一环，实现线上线下融合、店配宅配融合，加快配置社区团购必备的冷链等设施设备，健全管理制度，保障食品安全和公众利益。</p>	
四、创新服务能力	<p>13. 增强服务便利，鼓励“一店多能”，搭载代扣代缴、代收代发、上门服务、租赁等项目，通过跨界经营提高便民服务能力。</p> <p>14. 提升服务品质，推广专业化托管、连锁经营、农超对接、店仓配一体等成熟模式，引导差异化、特色化经营，提高管理效能和服务供给能力。</p> <p>15. 拓展智能体验，鼓励应用5G、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等先进信息技术，驱动发展无接触交易、智能结算、网订店取(送)、直播带货、自助售卖等创新模式，拓展便民生活圈应用场景。</p> <p>16. 优化信息服务，支持依托智慧社区信息系统，构建城市便民生活圈智慧服务平台(小程序或APP)，整合本地商户资源，接入购物、餐饮、休闲、文化、养老、托育、家政等线上功能，提供周边商品和服务搜索、信息查询、生活缴费、地理导航及线上发券、线下兑换等免费服务，打造集约式发展生态圈，推动接入智慧城市和基层管理服务平台。</p>	市发改委、商务局、文旅广局、民政局，各旗市区人民政府
五、引导规范经营	<p>17. 发挥商协会作用，开展技能培训，规范商户经营和服务行为。</p> <p>18. 完善管理制度，整合街道、社区、物业、商户等各力量，强化诚信经营和守法意识，通过共建共管加强环境整治和自律规范。</p> <p>19. 引入专业运营商，鼓励整体规划、统一招商、统一运营、规范管理，完善购物、服务、休闲、健身、文化、社交等功能。</p> <p>20. 照顾特殊群体，完善必要的无障碍设施，张贴便民生活</p>	市民政局、商务局、住建局、市场监管局，各旗市区人民政府

	圈导视图，鼓励设立为老年人服务的专柜和体验店，保留实体店铺面对面人工服务，支持现金和银行卡支付，提供简便易行、满足老年人基本需要的服务方式，提高便民服务的“温度”。	
--	--	--

呼伦贝尔市人民政府办公室